

中华人民共和国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
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455757018F



有效期自 2016年10月09日 至 2021年10月08日

名称 中国(深圳)知识产权保护中心(深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办处)

宗旨和业务范围 承担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的专利申请、专利快速审查和快速确权工作;宣传推广知识产权相关知识;促进企业知识产权自主创新;承担知识产权保护协作、业务咨询、维权指引、快速维权服务等公益性职责。

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南区学府路深圳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六楼

法定代表人 宋洋

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

开办资金 ¥10万元

举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

登记管理机关